

泰格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泰格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泰格，证券代码：000409）2009年4月7日、4月8日及4月9日三个交易日涨停且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第四条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并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从公共传媒获悉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公司及有关人员不存在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

2、截止2009年4月9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没有其他与公司有关的情况已经发生、预计将要发生或可能发生重要变化。

3、根据《上市规则》7.4条、7.6条，公司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4、公司已向深交所提交关于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特别处理的申请，目前尚未获得批准。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可能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自查说明

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证券日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http://www.szse.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查阅。

特此公告。

泰格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9日